附件六-1

「中央都市更新基金補助辦理自行實施更新辦法」
○○○政府○○年度第　　期請款明細表

補助經費依據：內政部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台內營字第　　號函核定金額　　千元整。單位：新臺幣/千元

編號	計畫性質	計畫名稱	中央補助款A	地方補助款B	自籌款C	合計經費D=A+B+C	實際發生權責數E	行政作業費F	第一期款G=(A+B)×20%	第二期款H=(A+B)×40%	第三期款I=(A+B)×20%	第四期款J=K-C"-F-G-H-I	實際執行數K(含F)	進度說明(含發生權責日)	受補助單位
1	重建(規劃)	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申請補助案													
2	整建或維護(規劃)	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申請補助案													
3															
4															
5															
合　　計															

製表：○○局(室)　日期：○○年○○月○○日

註一：各核定補助案之實際發生權責數(E)+行政作業費(F)，應大於或等於核定補助費(A+B)，如低於核定補助費(A+B)，則配合實際發生權責數調降第四期款撥款額度。

註二：實際執行數係指實際撥付廠商之金額及行政作業費。

註三：於撥付第四期款時，如經檢討實際執行數+行政作業費低於核定補助款時，應依實際檢討數核撥剩餘款。

附件六-2

台北市政府100年度第　　期請款明細表

補助經費依據：內政部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台內營字第　　號函核定金額　　千元整。單位：新臺

			核定計畫所列金額				實際發包金額					撥款金額					
編號	計畫性質	計畫名稱	中央補助款 A	地方補助款 B	自籌款 C	合計經費 D=A+B+C	中央補助款 A"	地方補助款 B"	自籌款 C"	發包金額 D=A"+B"+C"	實際執行數 D"	第一期款 F=(A"+B")×20%	第二期款 G=(A"+B")×30%	第三期款 H=D"*0.45-F-G	已撥費用 I=F+G+H＜A"+B"	進度說明(含發生權責日)	受補助單位
1	整建或維護(工程)	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申請補助案															
2	整建或維護(工程)	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申請補助案															
3																	
4																	
5																	
合　　計																	

製表：○○局(室)　日期：　年　月　日

註一：實際執行數(D")係指實際撥付廠商之金額。

註二：於撥付第三期款時，應於不超過實際執行數之45%額度內撥付剩餘款。